

中国金融发展对贫富差距影响的实证研究

○ 聂 强

(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 重庆 401331)

〔摘要〕运用协整检验、Granger因果检验等经济计量方法,对我国 1981~2008 年贫富差距水平与金融发展水平之间的关系进行实证分析,研究结果显示:中国贫富差距水平与金融发展水平之间存在着长期的协整关系;金融发展规模是中国贫富差距扩大的重要原因,中国贫富差距水平对金融发展规模影响不显著,而中国贫富差距水平与金融发展效率之间的因果关系也不显著,因此,从解决贫富差距问题着手发展中国金融业应值得重视。

〔关键词〕基尼系数;金融发展规模;金融发展效率

从某种程度上说金融是影响贫富差距的重要因素之一。然而对金融发展和贫富差距之间作用机制的研究却没有引起学术界足够关注,对于金融发展是否加速了贫富差距,以及金融发展是如何影响贫富差距等没有进行深入探讨。因此,研究金融发展与贫富差距之间的作用机制对于丰富金融理论发展既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又对实现我国构建和谐社会的目标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一、文献评述

金融发展与贫富差距关系的问题是当前经济学界一个很前沿的问题,但是直到 20 世纪 90 年代金融发展理论很少正式涉及到贫富差距问题,尽管一些金融发展模型也对此问题有所涉及。McKinnon (1973) 和 Shaw (1973) 认为,发展中国家的金融抑制、信贷配给,放慢了经济增长,加重了社会收入分配不均。

作者简介:聂强(1965-),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副教授、院长,主要从事教育教学管理、经济研究。

McKinnon (1973) 提出导管效应, 根据假定, 金融机构即使不提供信用给限定自我金融的穷人投资, 只要为他们的储蓄提供一些金融机会对他们是有利的。^[1]

随着研究的深入, 国内外经济学家们从不同的角度对金融发展与收入差距、贫困的关系, 运用不同的数理方法对这一问题展开研究, 也得出了各自不同的结论: 金融发展与收入分配服从倒 U 型关系论; 金融发展降低收入分配差距论和金融发展扩大收入差距论。当然, 对金融发展与收入分配, 还有其他的一些经济学家们采用了理论或计量方法对其进行验证。Murphy, Shleifer and Vishny (MSV, 1989) 从经济增长的市场规模和产业升级角度考察了收入不平等, 研究了金融发展与收入差距之间的作用机制, 认为随着传统农业部门萎缩, 劳动力转移到现代产业部门, 收入差距将加大直到完成工业化。Jeong (2000) 发现金融部门的参与是经济增长和收入不平等的一个重要部分。Clark Xu 和 Zou (2003) 基于全球数据的实证分析表明, 金融发展与收入分配差距是负相关的, 金融发展会显著降低一国收入分配差距。^[2] Beck, Demirgüç-Kunt and Levine (BDL, 2004) 利用跨国数据检验了金融发展与收入差距和贫困水平的关系, 认为金融发展促进了增长, 并降低了贫困水平, 缩小了贫富差距。^[3]

在国内, 章奇、刘明兴、Chen 和陶然 (2003) 研究了中国的金融中介增长与城乡收入差距的关系。^[4] 陆铭、陈钊 (2004) 有关城市化的实证研究文献表明, 中国金融发展水平对城乡收入差距的影响并不显著。^[5] 温涛、冉光和、熊德平 (2005) 用金融发展与经济增长的正向作用关系直接替代金融发展与农民收入增长的关系, 对中国整体金融发展、农村金融发展与农民收入增长的关系进行了实证研究。^[6] 姚耀军 (2005) 对以银行信贷占 GDP 比重所衡量的金融发展水平与城乡收入差距的关系进行研究, 发现我国金融发展显著拉大城乡收入差距。^[7] 张立军 (2005) 对以 M_2/GDP 所衡量的金融发展水平与收入分配关系分析, 证明了我国金融发展可能扩大城镇居民收入分配差距。^[8] 杨俊、李晓羽、张宗益 (2006) 认为我国金融发展显著扩大了全国、农村以及城乡居民收入不平等程度。

以上的研究大都偏重宏观分析和定性分析, 实证方法也局限在二元线性回归和多元线性回归, 方法过于简单和粗糙, 难以达到准确刻画变量之间关系的目的。无论是从数据选取上还是计量方法上, 都有待于进一步的深入和创新。此外, 由于数据来源所限, 研究中以微观数据为基础的实证研究较为少见。鉴于此, 本文从国家层面, 通过研究贫富差距与金融发展之间的作用机制, 运用单位根检验、协整分析以及因果分析等分析方法, 来具体分析和探讨中国的贫富差距与金融发展之间的内在关系, 在期望能够丰富贫富差距和金融发展关系理论的同时, 为中国缩小贫富差距以及加快金融发展提供一些量化的理论依据。

二、理论分析

本文是关于中国的贫富差距水平与金融发展作用机制的研究, 定量分析之前首先对其中涉及到的两个研究对象进行理论分析, 包括“中国贫富差距水平”

和“中国的金融发展”的理论概念界定以及对应指标体系的框架设计。

经济学家库兹涅茨 (Kuznets) 曾经指出, 一国的贫富差距水平与人均收入水平有关, 人均收入水平极低和极高的国家, 贫富差距比较均匀; 收入水平介于两者之间的国家, 贫富差距水平越大。贫富差距水平归根结底也就是收入差距水平。在 20 世纪早期, 经济学家们关注实际的收入分配等级的产生, 提出了许多测度居民收入分配差距的指标。著名的经济学家基尼 (Gini) 就是在 1913 年提出了至今仍被广泛使用的基尼系数概念。基尼系数是国际上用来综合考察居民收入分配差异状况的一个重要分析指标, 即在全部居民收入中, 用于进行不平均分配的那部分收入占总收入的百分比, 给出了反映收入分配差异程度的数量界限, 可以有效地预警两极分化的质变临界值, 得到了世界各国的广泛重视和普遍采用。根据世界银行规定, 基尼系数小于 0.2 为高度平均, 0.2—0.3 表示比较平均, 0.3—0.4 表示相对合理, 0.4—0.5 表示收入差距较大, 大于 0.6 为高度不平均, 国际上通常用 0.4 作为警戒线。

Godson 认为, 一国或地区金融工具与金融机构之和构成了该国或该地的金融结构, 而金融结构、金融工具存量和金融交易流量的经济因素的相互作用及其变化就形成了金融发展; 他通过纵向的历史比较和横向的国际比较研究, 发现金融结构的变化形成金融发展道路, 金融结构的异同是可比的, 金融发展道路是有规律可循的。在此基础上, McKinnon 和 E. S. Shaw 分别提出“金融抑制论”和“金融深化论”, 认为金融发展就是指在消除金融抑制的过程中实现金融自由化。在上述金融发展理论的基础上, 同时针对中国的二元金融结构、金融市场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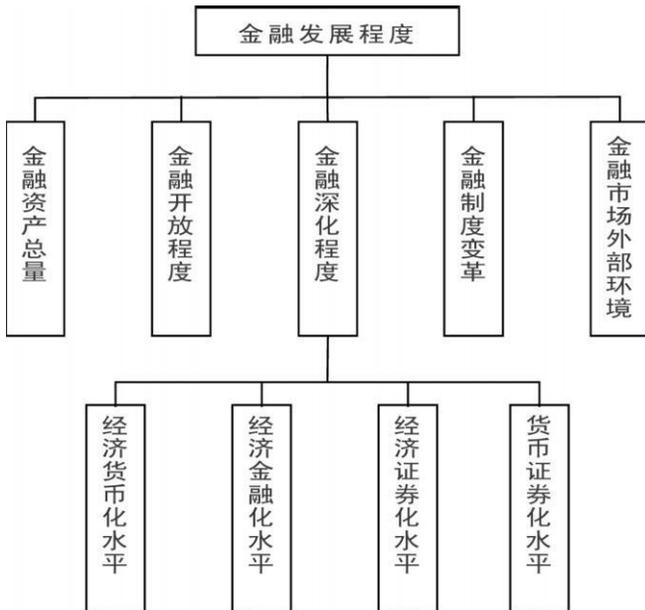


图 1 金融发展指标衡量体系的框架

完善、金融体制效率低和政府的金融管制严格等特点,笔者认为金融发展的变化轨迹应该是双向的,既可能是前进和增长,也可能是后退和衰退,甚至于在某个时期内不增也不减而保持相对稳定。因此,本文中关于中国的“金融发展”是指:一定时期内,由一个或多个内在和外在因素而引起重庆地域范围内的整个金融有机体自身各相关要素及其整体功能的变动轨迹或变化规律。基于科学性和合理性原则,本文根据以上对金融发展的概念界定,建立图 1 所示的指标体系来具体描述中国的金融发展程度。

三、中国金融发展对贫富差距影响的实证分析

(一) 指标选取与数据处理

本研究主要涉及贫富差距和金融发展这两个对象。对于贫富差距的统计我国相关部门有明确标准和确切数据,实证过程中就不再另选其他数据和指标衡量我国贫富差距水平这个变量了。至于金融发展这个变量则根据前面建立的指标体系进行选择。衡量金融发展的指标体系中,金融制度变革和金融市场外部环境很难量化,并且现实中中国的金融制度改革主要与政府的宏观调控有关;金融资产总量反映的是某地金融部门的总体规模,是一个量性的绝对水平指标,尽管中国金融规模迅速增长,积累了可观的金融资源存量,但是金融效率低及不良资产比例高等弊端的存在,金融规模与金融发展之间不是正相关的,规模大不一定说明金融发展良好;本研究着重分析贫富差距与金融发展水平之间的作用机制,用金融深化程度描述金融发展就符合本研究的内容。根据金融发展理论,可用经济货币化水平、经济金融化水平、经济证券化水平和货币证券化水平等指标从不同角度代表金融深化程度。下面具体说明一下选择的指标。

贫富差距指标:目前学术界流行的评价贫富差距指标主要有基尼系数、变异系数以及泰尔指数等,但考虑到数据的可取得性以及研究的普遍性,我们选择基尼系数作为评价贫富差距的指标。基尼系数是国际上用来综合考察居民内部收入分配差异状况的一个重要分析指标。其经济含义是:在全部居民收入中,用于进行不平均分配的那部分收入占总收入的百分比。这里用 G_C 表示。

金融发展指标:衡量地区金融发展水平至少包括银行和证券市场两个指标,金融发展作为一个专用术语,按照麦金农的解释,金融发展规模指标用 M_2/GDP 而按照戈德史密斯的观点,金融发展规模指标用全部金融资产比 GDP 来衡量。然而,前者指标受到众多质疑。正如国内学者普遍认为的那样,中国较高的 M_2/GDP 应该归因于投资渠道不畅,交易手段落后以及支付体系效率低下造成的,而非较高的金融发展水平的表现。因此,中国证券市场对经济的影响程度还不能同银行相提并论,我们以银行的发展水平近似表示中国金融发展的整体水平,我们用金融机构贷款占当地 GDP 的比重表示中国金融发展的规模指标 (FR)。另外我们再选取一个金融发展效率的指标。在很多研究中的普遍做法是,以非国有经济获得银行贷款的比率,表示整个金融系统的中介效率。但是,

基于国有经济在整体经济中的地位, 王志强、孙刚 (2003) 指出这种指标设计是有缺陷的。他们认为, 可以用存款与贷款的比值来衡量金融中介将储蓄转化为投资的效率,^[9] 本文遵从这一做法, 用存款与贷款的比值 FE 表示金融发展的效率指标。

综合上述分析, 本研究选择 GC、FR (金融发展水平) 和 FE (金融效率) 这三个变量进行实证检验, $FR = LOAN/GDP$, $FE = DEPOSIT/LOAN$ (LOAN 和 DEPOSIT 分别表示金融机构贷款余额和存款余额)。样本区间为 1981—2008 年。本文的数据均来自《中国统计年鉴》(中国统计局, 2009)、《新中国统计资料五十年汇编》以及相关文献。

(二) 实证分析过程

1. 数据统计的描述。图 2 反映的是中国 1981—2008 年金融发展规模, 金融发展效率以及贫富差距水平的变化情况。可以看出, 在这一期间, 中国金融业的发展水平总体提高不是很快, 并且个别指标还有些下降, 具体来说是金融发展的规模都有明显的提高, 但是金融发展效率却是一直下降的; 另外中国整体的贫富差距水平却一直在上升, 并接近达到了国际警戒点 0.5。进一步观察发现, 中国总体贫富差距水平一直呈现增长的态势, 其原因可能是我国自 1978 年以来的改革开放政策, 在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政策指导下, 贫富差距被逐渐拉开。相比之下, 这段时期的中国的金融发展规模一直保持着增长的态势, 只有在 90 年代初期金融发展的规模略有降低。1997 年以后,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建立和完善, 金融交易市场也逐渐确立, 与此同时中国也逐渐形成功能齐备的多元化的金融市场体系, 加上改革开放力度的加大, 使得中国金融业的整体发展水平取得很大的提高, 但是我国金融发展效率却基本上成下降趋势。接下来通过实证检验一下中国金融发展和贫富差距水平之间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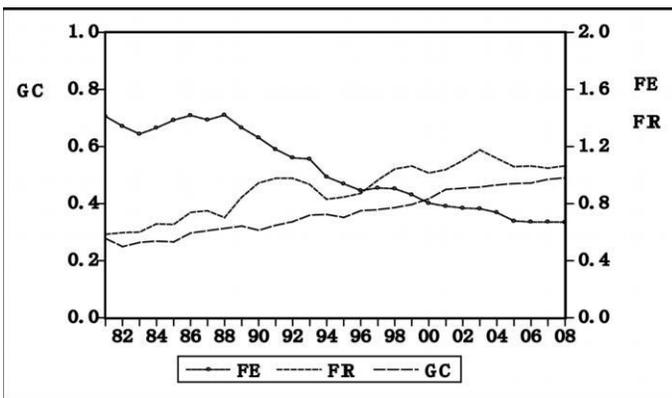


图 2 1981—2008 年中国贫富差距与金融发展规模、金融发展效率变化图

2. 实证检验。在分析中我们选了三个指标: 中国贫富差距水平 (GC), 中国金融发展规模 (FR) 以及中国金融发展效率 (FE)。在建模时为了消除异方差

的影响,分别对各个指标取对数,各变量取自然对数后分别为: LGC、LFR、LFE

(1)单位根检验。单位根检验方法很多,一般有 DF、ADF 检验和 PP 检验。其中 Engle-Grange 的基于残差的 ADF 检验是最常用的检验方法,本文主要采用 ADF 检验,运用 Eview 5.0 对 LGC、LFR、LFE 进行平稳性检验。在 ADF 检验中最优滞后期选取标准我们采用:保证残差项不相关的前提下,同时采用 AIC 准则与 SC 准则,作为最佳时滞的标准,在二者值同时为最小时的滞后长度即为最佳长度。在 ADF 检验中回归中包括常数,常数和线性趋势,或二者都不包括三种情况。本文选择标准:通过变量的时序图观察,如果序列好像包含有趋势(确定的或随机的),序列回归中应既有常数又有趋势。如果序列没有表现任何趋势且有非零均值,回归中应仅有常数。如果序列在零均值波动,检验回归中应既不含有常数又不含有趋势。检验的结果见表 1:

| 指标 | ADF 值 | 检验形式 (c, t, 1) | AIC | 5%显著水 平临界值 | 10%显著 水平临界 值 | 结论 |
|--------------|---------|-------------------|---------|---------------|--------------------|-----|
| LGC | -2.8419 | (c, t, 1) | -4.1106 | -3.5950 | -3.2334 | 不平稳 |
| LFR | -2.3088 | (c, t, 1) | -2.5778 | -3.5950 | -3.2334 | 不平稳 |
| LFE | -2.8218 | (c, t, 1) | -2.7694 | -3.6591 | -3.2677 | 不平稳 |
| Δ LGC | -4.4974 | (c, 0, 1) | -3.7715 | -3.6032 | -3.2380 | 平稳 |
| Δ LFR | -3.9973 | (c, t, 1) | -2.3875 | -3.6032 | -3.2380 | 平稳 |
| Δ LFE | -3.7592 | (c, t, 0) | -3.5949 | -2.9510 | -2.6299 | 平稳 |

注:检验类型中 c, t 分别表示带有常数项,趋势项和滞后阶数

从表 1 可以看出,中国贫富差距水平与金融发展规模、金融发展效率取自然对数后的一阶差分变量,其 ADF 统计量均小于 5% 显著水平下的麦金农 (MacKinnon) 临界值,因此拒绝变量 Δ LGC、 Δ LFR 和 Δ LFE 具有单位根假设,认为变量中国贫富差距水平 (LGC)、重中国的金融发展规模 (LFR) 及中国的金融发展效率 (LFE) 都是一阶差分平稳的,即它们具有同阶单整性,可进行协整分析。

(2)协整关系检验。Granger (1998) 指出:如果变量之间是协整的,那么至少存在一个方向的 Granger 原因;在非协整的情况下,任何原因的推断都是无效的。因此在检验两个变量之间因果关系之前,我们须对两个变量之间的长期稳定性进行检验,也就是对两个变量之间的协整关系进行检验。变量序列之间的协整关系是由 Engle 和 Granger 首先提出的。其基本思想是,尽管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变量序列为非平稳序列,但它们的某种线性组合却可能呈现稳定性,则这两个变量之间便存在长期稳定关系即协整关系。如果两个变量都是单整变量,只有当它们的单整阶数相同时才可能协整;两个以上变量如果具有不同的单整阶数,有可能经过线性组合构成低阶单整变量。协整意义在于揭示了变量间是否存在一种稳定的均衡关系。满足协整的经济变量间不能相互分离太远,一次冲击只能使它们短期内偏离均衡位置,在长期中会自动恢复到均衡位置。

本文主要探讨三个变量之间的协整关系,因此我们用 Johansen 协整检验的

分析方法。根据 SC 准则, AIC 准则确定最佳滞后阶数的方程形式, 最终我们选取滞后阶数为 4 检验结果如表 2

| 零假设: 协整向量数目 | Trace 检验值 | 迹统计量 | 临界值 | |
|----------------|-----------|-------|--------|--------|
| | | | 5%显著水平 | 1%显著水平 |
| 0 | 0.8190 | 58.04 | 24.28 | 29.51 |
| 至多 1 个 | 0.1886 | 7.039 | 12.32 | 16.36 |
| 至多 2 个 | 0.0925 | 2.232 | 4.130 | 6.940 |

表 2 的检验结果显示, 在 1% 的显著水平上拒绝了并不存在协整方程的原假设, 而接受了存在一个协整方程的原假设。这表明贫富差距水平 GC, 金融发展规模 FR, 金融发展效率 FE 三个变量在 5% 的显著水平上至少存在一个协整方程, 且在最优滞后期内, 各变量之间至少存在一个长期稳定的关系。将协整关系处理成数学表达式, 则可以得到:

$$VECM = LGC - 1.1138 LIR + 0.0458 FE \quad (1)$$

从协整关系的数学表达式可以看出, 中国金融发展的效率与贫富差距水平呈负相关关系, 而金融发展规模与贫富差距水平呈现出正相关关系。一般而言, 从前文的分析可以得出, 贫富差距水平与金融发展本身存在着不确定性, 金融发展为资本积累和技术进步提供了资金支持, 促进了经济的发展, 而经济的发展又为金融发展提供了条件和平台, 而随着经济发展, 社会财富不断积累, 总体的贫富差距水平应该呈缩小的趋势。而针对中国的金融发展与贫富差距水平协整关系的解释是: 一方面, 由于我国当前的经济发展还处于经济发展的前期, 各种金融中介的不健全, 个人加入金融中介需要支付一个固定成本, 尽管金融的规模扩大了, 但是金融发展的规模效应还没有显现出来, 从而在一定程度上贫富差距水平会有所加剧, 于是出现了中国金融发展的规模与贫富差距水平呈正相关关系; 另一方面, 由于我国改革开放的政策, 在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政策以及“允许一部分人先富起来, 通过先富带后富”的邓小平理论指导下, 在我国金融发展滞后的前提下, 虽然随着金融规模的扩大, 但是由于我国金融业本身的内部机制和外部体制不健全, 导致在经济发展的初期, 金融发展的效率没有提高, 反而有所下降, 因此在金融发展还没有为社会财富分配提供畅通的通道得时候, 金融发展效率的下降反而在一定程度上延缓贫富差距水平。因此, 尽管我国当前的贫富差距水平已经达到了很高的水平 (2008 年达到了 0.49), 但是相当多的实证结果表明, 金融发展提高对一国或一地区的经济发展有正向的促进作用, 而经济的发展从长期来看肯定能减小贫富差距水平, 所以随着中国金融发展水平的不断提高, 我国整体的贫富差距水平肯定会呈降低趋势。

(3) Grange 因果关系检验。由前面的协整检验结果可以知道, LGC, LFE 和 LFR 之间存在长期的均衡关系。但是这种均衡关系是否构成因果关系, 因果关系的方向如何, 尚需进一步验证。为了进一步验证中国贫富差距水平 (GC), 金融发展效率 (FE) 以及金融发展规模 (FR) 的相互关系, 我们分别对中国贫富差距水平 (GC) 与金融发展效率 (FE) 以及金融发展规模 (FR) 按照两个变量一组

的方式进行格兰杰因果关系检验, 滞后期为 2 检验结果见表 3

| 变量 | 零假设 | F 统计量 | P 值 | 结论 |
|-----|-------------------------|---------|---------|----|
| FE | FE 不是 GC 的 Granger 原因 | 0.00827 | 0.99177 | 接受 |
| | GC 不是 FE 的 Granger 原因 | 0.06353 | 0.93872 | 接受 |
| FIR | FIR 不是 GC 的 Granger 的原因 | 0.37864 | 0.08473 | 拒绝 |
| | GC 不是 FIR 的 Granger 的原因 | 2.95945 | 0.69160 | 接受 |

在 10% 的显著水平下, 滞后 2 期的 Granger 因果关系检验表明, 1981 年至 2008 年期间, 金融发展规模 (FIR) 不是中国贫富差距水平 (GC) 的 Granger 成因的假设, 拒绝它犯第一类错误的概率是 0.08473, 表明至少在 90% 的置信水平上, 可以认为金融发展规模是中国贫富差距水平的 Granger 成因, 而其它几组均够不成 Granger 因果关系。这和上面得协整检验结果正好相吻合, 当前金融发展的规模效应还没有完全的发挥, 金融发展的效率还没有完全释放, 进而影响的资源的优化配置, 直接导致贫富差距的扩大。

上述实证, 可以得到结论: 由协整检验可以看出, 中国的贫富差距水平, 金融发展规模以及金融发展效率之间存在着长期稳定的协整关系; 有 Granger 因果关系检验可以得出, 金融发展规模对中国贫富差距水平的影响比较显著。

本文实证分析所蕴涵的启示是, 从解决中国贫富差距问题着手发展金融业是有意义的。处于新的历史阶段的中国社会要实现和谐发展, 必须正确把握金融部门发展与贫富差距之间互相影响、互相作用的机理及其内在规律, 逐步实现金融发展和贫富差距水平之间的良性互动。从目前来看要做的是发挥金融发展规模的经济效应, 提高金融发展效率, 不断实施缩小贫富差距水平的政策力度, 最终形成金融发展与贫富差距水平之间的相互协调促进的良性循环机制。

注释:

[1] Kevin M. Murphy, Andrei Shleifer, Robert Vishny: Income Distribution, Market Size and Industrialization, The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Vol. 104, No. 3 (Aug 1989), PP. 537—564

[2] Clarke George, Lixin Colin Xu and Heng-fu Zou (2003): Finance and Income Inequality Test of Alternative Theories, World Bank Policy Research Working Paper

[3] Beck, Thorsten, Asli Demirgüç-Kunt and Ross Levine (2004): Finance and Poverty: Cross-Country Evidence, World Bank Policy Research Working Paper

[4] 章奇、刘明兴、陶然:《中国金融中介与城乡收入差距》,《中国金融学》2004 年第 1 期。

[5] 陆铭、陈钊:《城市化、城市倾向的经济政策与城乡收入差距》,《经济研究》2004 年第 6 期。

[6] 温涛、冉光和、熊德平:《中国金融发展与农民收入增长》,《经济研究》2005 年第 9 期。

[7] 姚耀军:《金融发展与城乡收入差距关系的经验分析》,《财经研究》2005 年第 2 期。

[8] 张立军、湛泳:《我国金融发展与城镇居民收入差距的关系》,《财经论丛》2005 年第 3 期。

[9] 王志强、孙刚:《中国金融发展规模、结构、效率与经济增长关系的经验分析》,《管理世界》2003 年第 7 期。

[责任编辑: 钟 和]

An Empirical Study on the Influence of Chinese Financial Development on Gap Between the Rich and the Poor

Abstract: Using such metrological method as co-integration test and Granger causality test, this paper aims at making an empirical study on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gap between the rich and the poor and financial development level during the period of 1981—2008. The study arrives at two conclusions: 1. There exists a long co-integration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gap between the rich and the poor and financial development level. 2. Financial developing scale is an important cause of the increasing gap mentioned above. The gap has a slim influence on financial development and vice versa. Therefore, attention must be paid to the development of Chinese financial industry from dealing with the gap between the poor and the rich.

Keywords: geordie coefficient, financial developing scale, financial developing efficiency

Nie Qiang

Chongqing Electronic Engineering Vocational College

The Resolution for the Problems in the Labor Disputes Disposal Procedures

Abstract: The adoption of "Labor Dispute Conciliation and Arbitration Law of PRC" gives many revisions for China's current labor dispute disposal procedures which solves long-standing problems such as long labor dispute cycle, too short limitation of arbitration and high dispute disposal costs. However, China's "one arbitration and two trial" mode of the labor dispute processing has not been fundamentally changed and the problems arising from labor disputes in China continue to restrict the timely and effective resolution. Therefore, the reform of China's labor dispute disposal system should be combined with China's national conditions and makes full use of current resources to handle the short- and long-term goals and clarify specific objectives of each phase of reform so as to improve the labor dispute processing mode in China.

Keywords: labor dispute procedure, disposal mode, labor court

Ding Huanxiang

Law School of Zhejiang Wanli University

On the Control Rights Structure of Enterprise

Abstract: The control rights of an enterprise refer to the combination of control of participants over the resources invested in accordance with enterprise regulations and contracts with an aim to maximize returns of its own resources. These rights include residual control right, right of business and decision-making, right of management and decision-making, and right of operation control. Based on the allocation of control rights to different participants, we may distinguish eight basic types of control right structure.

Keywords: control rights, allocation of control rights, structure of control rights

Jiang Zhixin

Guangzhou Radio & TV University